



王长英事迹



王长英，女，汉族，1956年3月出生，蒙阴县垛庄镇丁旺庄村人。2009年1月被山东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、省见义勇为基金会授予“山东省见义勇为先进分子”荣誉称号；2010年12月被临沂市人大常委会授予“临沂市见义勇为英雄”荣誉称号，并颁发见义勇为二级英雄勋章。

2008年11月26日14时50分左右，丁旺庄村民刘长明与妻子李秀珍外出回家时，刚到巷子口，就发现家门口停了一辆白色面包车，一个年轻人正在往车上装粮食，另一个人坐在驾驶座上。刘长明立刻意识到这是小偷在偷自家粮食，来不及多想，刘长明将其摩托车横在面包车前，上去与小偷周旋。刘长明的妻子李秀珍赶紧往邻居王长英

家跑，还未站定就大喊：“你们快到我家，出事了。”看到邻居紧张的神情，王长英连忙喊上丈夫刘长省往邻居家跑去。到了巷子口时，刘长省看到刘长明正与一个身材高大的年轻人争夺摩托车，刘长明被连人带车推到一边，面包车马上就要开出巷子。刘长省上前掐住那名歹徒的脖子，将歹徒推到一边。这时，坐在面包车驾驶座上的另一名歹徒突然猛加油门，将刘长省挤在一堆木柴之间。接着，面包车朝后一倒，另一名歹徒窜到车上，就要逃窜。王长英见状，奋不顾身地冲了上去，想阻止面包车逃窜。可小偷不但没有停车，反而凶狠地加速撞上迎面冲上来的王长英，拖出 100 多米后将王长英甩下，驾车逃窜。王长英当场倒在血泊中昏迷过去。

随后赶来的周围邻居立即将王长英送往医院，经过 12 天的抢救，终于保住了生命。但王长英盆骨粉碎性骨折，股骨、肋骨、头骨、颅骨也多处骨折，手指和脚趾肉皮糜烂，伤势非常严重。医生为她做了 8 个半小时的手术，全身缝疤 80 多处，最长刀口达 40 厘米。在蒙阴县中医院治疗近 30 天，治疗费达 4 万多元。为了节省费用，王长英还没有痊愈就主动要求回家休养治疗。

作为一名普通农民，王长英下地种田也是一把好手，是出了名的“铁大嫂”。她勤劳朴实，每到农忙时节，田地里总能看见她忙碌的身影，在全村她是下田最早、回家最晚的人，顶得上一个男壮劳力。她性格直率，与左邻右



舍的关系都十分和睦，看到哪家需要帮忙时，她总会主动上前伸出援手。邻居刘长海家建平房时没有水用，她听说后就主动从自家压水井压水，无偿送过去。村里搞水利设施配套工程，施工队 10 多个人中午吃饭没水喝，王长英每天中午就在家烧开茶水，让女儿送到工地，一送就是一个月。施工队的人员要付钱给她，她却说：“不就是几暖瓶水吗？哪能要钱呢。”2008 年四川省汶川大地震发生后，为帮助灾区困难群众，王长英主动捐款 100 元。

为了表彰王长英的先进事迹，2009 年 1 月，山东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、省见义勇为基金会授予她“山东省见义勇为先进分子”荣誉称号；2010 年 1 月，中共临沂市委宣传部、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授予她“第二届临沂市见义勇为道德模范”荣誉称号；2010 年 3 月，蒙阴县妇联授予她“蒙阴县三八红旗手”荣誉称号；2010 年 12 月，临沂市人大常委会授予她“临沂市见义勇为英雄”荣誉称号，并颁发见义勇为二级英雄勋章。

（石绍振 闫琳 薛清彩）